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109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2月22日以书面、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名。公司董事长邵雨田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邵雨田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公司总经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4年12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2.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邵雨田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公司总经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2014年12月25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邵雨田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3.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邵奕兴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由原董事长邵雨田先生担任的有3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同时将由现任董事长邵奕兴先生担任,以上职务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邵奕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110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2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名。因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冯海斌先生辞职,经半数以上监事推选,公司监事毛爱莲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认为: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24日召开相关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邵雨田先生、邵奕兴先生、冯江平先生、杜志喜先生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次交易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合法权益。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无异议。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111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证券代码:000036

公告编号:2014-037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新增提案;

2、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修改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3、本次会议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6日及2014年12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告了《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4-034)、《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36),并公告了“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4日 星期三下午14:30起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交易”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3日下午15:00至2014年12月2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6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tel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

(五)网络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董炳根先生

(六)会议议程:2014年12月17日15:00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依法聘请的见证律师;本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八)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54,868,2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5751%。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光电

公告编号:2014-136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9日在《证券时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14年12月23日发出了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2月24日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3日-12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4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3日15:00至2014年12月24日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李龙勤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213,170,79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57.9936%。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35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5,123,68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3939%。

证券代码:002172

证券简称:澳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65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法律责任。

江苏澳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澳洋科技,证券代码:002172)自2014年11月19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4年11月19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56)。

公司于2014年11月2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2014年12月2日、2014年12月9日、2014年12月16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59、2014-61、2014-62、2014-63),并于2014年12月1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64),公司股票自2014年12月1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石墨烯产业化目前尚处在发展初期,要实现产业化的规模生产,还需在石墨烯制备技术、转移技术、打通下游应用和拓展下游市场上取得突破。因此,存在着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

2、标的公司目前的石墨烯产业化尚处于小试或中试阶段,石墨烯的部分应用能否顺利实现量产和市场开拓存在着不确定性风险。

3、标的公司开发出的石墨烯的部分应用新产品投入市场后,因产品价格可能会随市场状况发生变化,同时也会因同行竞争、成本水平变化等的不确定性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台州市新南洋教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南洋教育”)、杜志喜先生共同投资1250万元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合肥微晶”)。本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20%;新南洋教育出资200万元,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4%;杜志喜先生出资50万元,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1%。

2.新南洋教育系冯江波女士、邵奕兴先生控制的公司;冯江波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邵雨田先生之妻;邵奕兴先生系邵雨田先生、冯江波女士之子,系公司董事;董事冯江平先生系邵雨田先生之妻弟;杜志喜先生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邵雨田先生、邵奕兴先生、冯江平先生、杜志喜先生依法回避了表决。

3.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2014年12月24日,本公司、新南洋教育、杜志喜先生与合肥微晶及其原股东就上述事项签订了《增资协议》。

5.本次投资不属于风险投资,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

1.公司名称:台州市新南洋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号:33100000018495

3.注册地址:台州市耀达路112号

4.法定代表人:冯江波

5.注册资本:5,000,000元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成立日期:2009年4月1日

8.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和政策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

9、目前股东情况:冯江波女士持有新南洋教育40%股权;邵奕兴先生持有新南洋教育60%股权。

(二)关联方说明

杜志喜,身份证号33623196908*****

关联关系说明:杜志喜先生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目前邵雨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78,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70%,邵奕兴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9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7%,冯江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杜志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15%。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合肥微晶科技有限公司基本信息情况

1)公司名称: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吕鹏

3)注册资本:666,700元

4)设立日期:2013年01月09日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地址:合肥市黄山路602号105室

7)经营范围:石墨材料及半导体研发、销售,以及相关技术咨询及服务。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吕鹏	19.75	29.62%
2	合肥高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67	25.00%
3	张聆略	15.80	23.70%
4	姚磊等少数股东合计	14.45	21.68%
	合计	66.67	100%

9)简要财务及经营数据: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合肥微晶资产总额为40.12万元,负债总额24.42元,净资产为15.70万元,2013年营业收入0万元(审前小试或中试收入16.50万元经审计调整冲减研发费用),净利润-27.30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4年11月30日,合肥微晶资产总额为315.42万元,负债总额为26.68万元,净资产为288.74万元,2014年1-11月营业收入0万元(审前小试或中试收入33.42万元经审计调整冲减研发费用),净利润-36.95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增资方式

本公司出资1000万元,其中17.7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20%,余额982.2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南洋教育出资200万元,其中3.5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4%,余额196.4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杜志喜先生出资50万元,其中0.8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1%,余额49.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4%,余额196.4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杜志喜先生出资50万元,其中0.8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1%,余额49.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完成后,标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6.67万元增加到88.90万元。

3、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金投资合肥微晶。

4、本次增资完成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吕鹏	19.75	货币	22.22
2	合肥高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67	货币	18.75
3	张聆略	15.80	货币	17.77
4	姚磊等少数股东合计	14.45	货币	16.25
5	南洋科技	17.78	货币	20.00
6	台州市新南洋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3.56	货币	4.00
7	杜志喜	0.89	货币	1.00
	合计	88.90	—	100.00

注:表格中的数据尾数汇总差异因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五、发表声明

原协议约定:本次增资扩股方案并放弃优先认购权。

四、交易均同意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合肥微晶的评估价值为5120万元。本次交易各方一致同意作价5000万元,本次增资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本公司或本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各方一致同意,合肥微晶本次新增注册资本额人民币22.23万元,由公司与新南洋教育、杜志喜先生共同投资1250万元认购,本公司出资1000万元,其中17.7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20%,余额982.2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新南洋教育出资200万元,其中3.5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4%,余额196.4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杜志喜先生出资50万元,其中0.8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占增资后合肥微晶注册资本的1%,余额49.11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原股东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

3、支付方式:本次交易公司及新南洋教育、杜志喜先生均以现金方式分两次支付,第一次出资在合肥微晶新生产线投产并出样品之日起10天内支付增资款的40%;剩余部分于部分产品通过客户测试合格起10天内支付。

4、合肥微晶和现有股东的声明、承诺与保证如下:本协议自生效之日起即对合肥微晶和现有股东具有法律约束力。合肥微晶和现有股东为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而向本公司、新南洋教育、杜志喜先生披露的与本次增资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是真实和准确的,不存在隐瞒、误导、重大遗漏等情形。签署本协议并履行本协议项下的各项义务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5、违约责任:一方违反中国法律或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导致守约方遭受损失,守约方有权向违约方就该项实际损失要求相关索赔,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就相关索赔承担违约责任。在守约方向违约方追讨之日起的十五日内,各方应就违约事实和被保险人给予守约方造成的损失进行协商,并达成一致。如各方在上述期间内就有关事实和损失无法达成一致,应按本协议规定的方式解决等争议。

6、协议的效力:本协议经各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人事变动、土地租赁等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后也不会产生重大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情况。

七、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根据石墨烯行业研究报告,石墨烯有望未来引领新材料技术革命,带来产业的巨大革新。未来石墨烯可在电子材料领域(晶体管、传感器、柔性触摸屏、可穿戴设备;能源领域包括太阳能电池、锂电池、超级电容、储能;散热领域包括散热器、散热复合材料;生物医学领域包括药物载体、细菌消杀、DNA 检测载体以及环保领域如污水处理、淡化海水等众多领域取得广泛应用。公司在努力发现现有主营业务的同时涉足石墨烯领域,将石墨烯技术开发、应用领域进行开发,特别是在锂电池、光伏电池及光学显示等领域实现产业互补和联动,实现科技创新和产业相结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实现生产力的转化。将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结构,加快公司战略发展,同时有利于提升公司新产品研发能力及增加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存在的风险

1、石墨烯产业化目前尚处在发展初期,要实现产业化的规模生产,还需在石墨烯制备技术、转移技术、打通下游应用和拓展下游市场上取得突破。因此,存在着较大的不确定性风险。

2、标的公司目前的石墨烯产业化尚处于小试或中试阶段,石墨烯的部分应用能否顺利实现量产和市场开拓存在着不确定性风险。

3、标的公司开发的石墨烯的部分应用新产品投入市场后,因产品价格可能会随市场状况发生变化,同时也会因同行竞争、成本水平变化等的不确定性影响,因此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使用的是公司的自有资金,且额度不大,对公司不会造成重大的资金压力;本次投资对公司本年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本次投资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本次投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八、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共同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与关联方新南洋教育、杜志喜先生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台州市新南洋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杜志喜先生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影响

证券代码:002280

证券简称:新世纪

公告编号:2014-096

杭州新世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时间: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在2014年10月30日披露的《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继续亏损,亏损金额为-1,700万元至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数字天城2013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6,604.54%-630.96%	盈利;2,271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0万元-16,600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说明

2014年10月30日本公司在2014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2014年年度业绩预告情况,无法确定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实施完成时间,因此,当时预计的业绩为重组实施前杭州新世纪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的经营业绩。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4-056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2月2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

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公司将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22

证券简称:理工监测

公告编号:2014-084

宁波理工监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兑付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8月29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81)。

该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于2014年12月22日到账,109,109.59元,详见于2014年12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部分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兑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3)。

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签订《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购买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产品期限为2014年12月29日,到期日为2014年12月22日,收益率:5.06%或2.5%。年利率,ACT/365),视产品约定结构而定。管理费费率:0.36%。年化率,ACT/365,获得5.06%的收益率时扣取管理费,如未获得保底收益,则不收取管理费)

证券代码:000544 证券简称:中原环保 公告编号:2014-49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34)。2014年11月27日披露了《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43)。停牌期间,公司按照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每个交易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进展信息(公告编号:2014-37、2014-40、2014-41、2014-42、2014-44、2014-45、2014-46)。

截至目前,中介机构正在围绕本次资产重组方案进行沟通,相关各方正在就资产重组相关事宜进行磋商与协调。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邵雨田先生、邵奕兴先生、冯江平先生、杜志喜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台州市新南洋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杜志喜先生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邵雨田先生、邵奕兴先生、冯江平先生、杜志喜先生回避了表决,会议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与关联方台州市新南洋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杜志喜先生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齐鲁证券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交所有关规定。齐鲁证券同意公司实施该事项。

十一、监事会意见

对于上述关联交易,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于同日召开了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24日召开相关会议审议了上述议案,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邵雨田先生、邵奕兴先生、冯江平先生、杜志喜先生在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表决。

本次交易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造成影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损害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监事会对上述议案无异议。

十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增资协议;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股合肥微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6、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4-112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总 经理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邵雨田先生的辞职申请。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邵雨田先生提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同时提请辞去公司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2014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邵雨田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长及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离任上述职务后,邵雨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高管,但将继续在公司任职,为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重大决策建言献策。

邵雨田先生不再担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进行。

邵雨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带领全体员工奋发图强、创新拼搏,为公司发展倾注了大量的心血和智慧。公司董事会对邵雨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本次会议还通过了《关于重新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重新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选举邵奕兴先生(邵雨田先生之子)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由原董事长邵雨田先生担任的有3名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将同时由现任董事长邵奕兴先生担任;董事会同意聘任邵奕兴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以上职务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